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及授权通过书面方式参加董事9人，董事文仲义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董事杨健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雅伦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

为完善在脑血管领域和外周血管领域的布局，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贰仟玖佰叁拾万圆（¥129,300,000元）分阶段合计受让雅伦生物69.52%股权。

同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叁仟萬圓（¥30,000,000 元）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雅伦生物 73.75% 股权。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项目负责人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玖拾萬圓（¥900,000 元）受让转让方同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有的雅伦生物 0.4839% 股权。

在协议设定的目标达成后，公司按协议约定估值为基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捌仟玖佰玖拾萬圓（¥89,900,000 元）受让转让方持有的雅伦生物剩余股权部分；同时，以同等估值受让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项目负责人持有的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雅伦生物 100% 股权。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签署本次交易有关协议及具体履行协议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至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

（《关于收购雅伦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中科健康（北京）有限公司（筹）的议案》。

为整合各方专业资源，培养、孵化在生物医药、健康等方面有发展前景的企业和项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叁佰伍拾萬圓（¥3,500,000 元）出资，与中科院创新孵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中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科健康（北京）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其中公司持股 35%，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5%。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签署本次交易有关协议及具体履行协议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至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

（《关于投资参股中科健康（北京）有限公司（筹）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